(上接D1版)

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亚普开封及芜湖亚奇2015年至2017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果未来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条件发生变化不再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要求,本公司、芜湖亚奇及亚普开封将面临不再享受15%所得税税率优惠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因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产生的税收优惠金额	4,231.91	3,301.05	2,659.84
净利润	35,898.99	38,813.15	39,729.05
占比	11.79%	8.50%	6.69%

(五)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国投高科,实际控制人为国投公司。国投公司通过持有国投高新100.00%股权,间接持有国投高科100.00%的股权,国投高科持有本公司56.10%的股权。本次发行后,预计国投高科持股比例将有所降低,但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对本公司的人事、财务、重大经营及关联交易等进行不当决策,从而对本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产生负面影响。

(六)资产负债率较高及短期偿债风险

本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且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公司为扩充产能购置生产线及对子公司、分厂的建设,导致短期借款及应付账款余额处于较高水平,公司流动负债逐年增加,造成本公司目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偏低。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545,426.33万元,其中流动资产307,454.77万元,负债总额为326,852.91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254,519.41万元,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6.32%,流动比率为1.21,速动比率为0.77。如果汽车行业及本公司塑料油箱销售形势发生大的波动,则有可能出现无法清偿到期债务的情况。

(七)新能源汽车发展导致塑料燃油箱市场需求减少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出台多项政策大力推动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把培育和发展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一项重要任务,推动汽车动力系统电动化转型,以纯电动、插电式混合动力和燃料电池驱动为新能源汽车发展和汽车工业转型的主要战略取向。

本公司主要生产塑料燃油箱,而新能源汽车中的纯电动汽车不需要燃油箱。尽管纯电动汽车的发展面临难以在短时间内完成配套建设、存在一定技术难题,如电动车续驶里程短、充电基础设施少、充电速度慢、购置成本高、性能稳定性差等,在短期内无法快速普及,但公司仍面临纯电动汽车快速发展导致塑料燃油箱需求减少,从而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十、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7年12月31日)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生产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税收政策亦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亦未出现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公司预计2018年1-3月营业收入区间为162,260.67万元至166,963.80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20.43%至23.9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6,364.13万元至7,275.52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62.10%至85.3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6,011.02万元至6,881.54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54.66%至77.06%。(前述2018年1-3月财务数据系本公司预计,不构成盈利预测)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6,000万股,与上会稿的发行股数一致,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数的11.76%,发行的股份全部为新股,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老股,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募投项目
每股发行价	【】
发行市盈率	【】
发行后每股收益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4.69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发行后市净率	【】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并交易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国投高科承诺:自亚普股份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上市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截至上市日持有的亚普股份的股票,也不由亚普股份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该部分股票。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国投高科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国投高科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无减持意向,如有特殊情况需要减持,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国投高科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华域汽车承诺:自亚普股份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上市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截至上市日持有的亚普股份的股票,也不由亚普股份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该部分股票。华域汽车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无减持意向。如有特殊情况需要减持,将提前5个交易日向亚普股份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等的说明,且减持价格不低于亚普股份最新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亚普股份净资产或者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并由亚普股份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华域汽车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国投创新、协力基金承诺:自亚普股份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上市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截至上市日持有的亚普股份的股票,也不由亚普股份回购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持有的该部分股票。国投创新、协力基金所持亚普股份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持有的股份总额的100%。减持价格不低于亚普股份最新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亚普股份净资产或者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并由亚普股份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承销方式	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亿元,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亿元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不含税的发行费用总额为8,821.88万元,其中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7,121.63万元、审计验资费用556.60万元、律师费用471.70万元、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533.02万元、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用138.93万元

第三节 本公司基本情况

一、本公司基本情况

(一)中文名称: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APP Automotive Systems Co., Ltd.

(二)注册资本:45,000万元

(三)法定代表人:郝建

(四)成立日期:2011年7月1日

(五)住 所:扬州市扬子江南路508号

(六)经营范围:汽车零件及塑料制品的生产制造、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邮政编码:225009

(八)电话号码:0514-87846666

(九)传真号码:0514-87846888

(十)互联网址:www.yapp.com

(十一)电子信箱:yapp@yapp.com

二、本公司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本公司是由亚普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亚普有限于2011年4月8日召开的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2011年4月28日,亚普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同意以截至2010年11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681,680,537.46元,按1:0.6601的比例折合450,000,000股股份,净资产额超出股份公司股本总额部分计入资本公积。2011年7月1日,亚普股份在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1091000001816)。

(二)本公司发起人及其投入的资产内容

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45,000万股,发起人为国投高科、华域汽车、国投创新、协力基金。发起人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权性质
1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52,450,000	56.10%	国有法人股
2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52,550,000	33.90%	国有法人股
3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2,500,000	5.00%	其他股
4	北京国投协力股权投资基金	22,500,000	5.00%	其他股
	合 计	450,000,000	100.00%	

本公司设立时,承继了亚普有限的全部资产与业务,2010年11月30日经审计的本公司总资产为167,747.46万元,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存货、生产设备、厂房和土地等。公司设立前后从事的主要业务均为汽车燃油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本公司设立前后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三、本公司股本相关情况

(一)总股本、本次发行的股份、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总股本为45,000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6,000万股。

股份锁定承诺详见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四、股份锁定承诺及减持意向"。

(二)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的股东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SS)	252,450,000	56.10%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SS)	152,550,000	33.90%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2,500,000	5.00%
北京国投协力股权投资基金	22,500,000	5.00%
合 计	450,000,000	100.00%

注:SS为国有股(State-own Shareholder)的缩写。

本公司现有股东中,国投高科、华域汽车为国有法人股股东,国投创新、协力基金为其他股股东。

(三)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国投公司持有国投创新27.2159%的股权,国投公司占协力基金承诺出资额的24.75%,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占协力基金承诺出资额的1.00%,国投创新与协力基金由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受托管理。国投公司直接持有国投高新100%股权,通过国投高新间接持有国投高科100.00%的股权及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0.00%的股权。除此之外,本公司发行前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本公司的业务情况

(一)本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本公司是专业从事汽车(主要是乘用车)燃油燃料系统的设计开发、制造和销售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产品主要是乘用车用塑料燃油箱及加油管(注油管)。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位居我国塑料油箱生产企业龙头地位,生产了国内第一只单层、单层氟化和多层共挤油箱,系我国第一家、目前最大的汽车塑料油箱生产企业,也是我国第一家向国外出口塑料油箱总成、输出塑料油箱制造技术和在海外建设塑料油箱生产工厂的自主品牌企业,拥有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汽车燃油系统研究开发中心,具备燃油系统振动耐久、机械强度耐久、燃油加注、蒸发排放、动态通风、声学、火烧耐久等完整的试验能力。2017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国内外共计销售塑料油箱950.37万只,其中在我国境内销售塑料油箱754.39万只,占我国整个乘用车油箱市场的30.41%。

本公司客户涵盖上汽大众、上汽通用、一汽-大众、长安福特、长安马自达、广汽本田、神龙汽车、四川一汽丰田、东风日产、东风雷诺等多家国内主要的合资整车企业及上汽集团、一汽轿车、长城汽车、长安汽车、奇瑞汽车等自主品牌内资企业以及克莱斯勒(美国)、通用公司(美国、巴西)、福特公司(美国、印度)、大众公司(德国、捷克、印度、美国、墨西哥、俄罗斯)、标致雪铁龙、奔驰等境外公司,系福特Q1供应商、大众"A"级供应商。目前本公司拥有扬州本部工厂及上海、长春(分厂、二分厂)、成都、烟台、长沙、天津七家分厂,控股五家境内子公司芜湖亚奇、亚普佛山、亚普开封、亚普宁波、大江亚普和九家境外子公司亚普印度、亚普俄罗斯、亚普澳大利亚、亚普捷克、亚普德国、亚普美国、亚普USA、亚普墨西哥、亚普巴西,并参股东风亚普。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是乘用车用塑料燃油箱及加油管(注油管)。汽车塑料油箱是车辆上储存和输出燃油的功能部件,具有防止燃油回抽,防范漏油,抗冲击,耐腐蚀,耐火烧等特点,是汽车上重要的安全部件。加油管是输入燃油的功能部件,具有燃油加注,防止回抽的功能,具有抗冲击,耐腐蚀,耐火烧等特点,也是汽车上重要的安全部件。

(三)产品销售方式和渠道

本公司销售对象是汽车整车厂,产品通过整车厂应用于新车配套市场。本公司主要以参与整车厂油箱配套项目招标的方式获得开发项目。

(四)主要产品的原材料

本公司生产塑料油箱本体及塑料加油管的原材料主要为高密度聚乙烯,其他原材料为粘接剂和乙烯-乙烯醇共聚物,若整车厂要求提供燃油箱总成,本公司还需根据整车厂要求从其他零配件厂商采购燃油泵,金属件,管件,橡胶件,滤清器等配件。

(五)行业竞争情况以及本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我国汽车油箱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

我国汽车油箱市场份额主要集中于少数几个行业领先者,这与我国整车制造行业集中度较高有关。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7年我国前十家汽车整车制造企业共销售汽车2,556.24万辆,占全国汽车销售总量的88.52%。整车市场的高集中度从以下两个方面导致我国油箱市场的高集中度。

一方面,由于大型整车制造企业对汽车燃油箱质量要求非常严格,通常仅在有限名单内选择供应商。

另一方面,大型整车制造企业因以下原因倾向于选择固定的零部件供应商。第一,汽车油箱对保证汽车的安全性非常重要,整车厂在遴选汽车油箱供应商方面遵循严格的程序:第一步,要求供应商通过IATF16949(ISO/TS16949)认证;第二步,整车厂会对供应商进行多次质量和技术评审,通过评审后授予其合格供应商资格,供应商才能参与项目招标;第三步,整车厂定期考核供应商供货情况。因此,整车厂需要投入大量人力、财力和时间选择合格的供应商,同样,供应商也需要具备足够实力才能通过各项认证和评审;汽车燃油箱属于定制型产品,一款燃油箱通常只能运用于一个平台车型,整车厂每推出一个新平台就需要重新设计一款或多款新的燃油箱以满足不同车型的兼容性以及不同区域市场的法规符合性,随着整车市场竞争加剧以及法规更新,新车推出的频率加快,整车厂为了降低沟通协调和采购开发成本,倾向于与固定燃油箱供应商战略合作;第三,整车厂通常需承担油箱前期开发成本,而且设计开发有一定周期,出于财务成本、时间成本等因素考虑,通常某款车型仅限定一家油箱供应商,且在该车型的生命周期内,一般不会终止合作关系。

2、我国汽车塑料油箱行业呈现以本公司为龙头、其他厂商"多强并列"的竞争格局

本公司处于我国汽车塑料油箱行业龙头地位,"多强并列"指考泰斯、英瑞杰、邦迪管路、三七互娱和八仟代等企业并列竞争。

本公司是我国成立最早的汽车塑料油箱生产企业,生产了我国第一只汽车塑料油箱,抓住了我国汽车工业快速发展的契机,坚持走自主创新之路,公司现为我国塑料油箱龙头企业,经过多年努力,公司现已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燃油系统总成供应商。2017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国内外共计销售塑料油箱950.37万只,其中在我国境内销售塑料油箱754.39万只,占我国整个乘用车油箱市场的30.41%。

除本公司外,我国乘用车配套塑料油箱市场内规模较大的企业主要有考泰斯、英瑞杰、邦迪管路、三七互娱和八仟代。考泰斯、英瑞杰、邦迪管路、八仟代均为外资企业,这些企业凭借先进技术、设备和强大的研发能力以及长期积累的合作关系,主要为大型合资乘用车制造企业提供配套产品。三七互娱是我国发展速度较快塑料油箱生产企业,主要为奇瑞、吉利、江淮、长城等内资整车厂供应油箱。

五、与业务及生产经营相关的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截至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176,215.01万元,成新率为57.99%。

(二)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我国境内取得商标37项;在澳大利亚取得商标2项;在印度取得商标2项;在韩国取得商标1项;在美国取得商标2项。

2、专利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境内已取得授权且有效的专利权280项,其中发明专利35项,实用新型专利240项,外观设计专利5项;自主研发的发明专利技术申请并获得授权国际专利3项;亚普USA取得专利证书7项。

3、土地使用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通过出让方式取得14宗、面积共计429,895.67平方米土地的使用权。

亚普俄罗斯在俄罗斯拥有一宗位于卡卢加市的土地,面积为20,000平方米,该宗土地未设置抵押等权利障碍。

亚普德国在德国拥有一宗位于Junkersring/Steinmannweg, Troisdorf的土地,面积为8,554平方米,该宗土地未设置抵押等权利障碍。

亚普USA在美国田纳西州拥有一处房屋及土地所有权,位于300 ABC Blvd., Gallatin, TN 37066,房屋面积为271,081平方英尺,土地面积为18.741英亩。亚普USA在美国密歇根州拥有一处房屋及土地所有权,位于36320 Eureka Road, Romulus, Michigan 48174,房屋面积为200,215平方英尺,土地面积为30.857英亩。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发行人已达到发行监管对公司独立性的基本要求。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公司下设专门负责采购、生产和销售的采购部、生产管理部和客户中心,配备有专职供销人员;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公司独立开展业务。公司关联方在业务上与公司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且公司主要股东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2、资产完整性

本公司系由亚普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整体变更前亚普有限所拥有的资产、负债及权益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在整体变更后,本公司所拥有的土地、房屋、商标、专利已全部办理完毕产权变更手续,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产生,具有独立的人事权。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均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兼职情形。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由公司董事会通过合法程序决定。

4、机构独立

公司已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任了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自身经营管理需要设置了采购、生产、客户、研发、质量、财务、人事、行政等职能机构或部门。公司独立行使行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开设独立的银行账号,独立运营资金,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及各子公司均独立纳税、独立核算,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财务负责人及其他财务人员均未在本公司关联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设有专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关于独立性方面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二)同业竞争

1、与控股股东国投高科持股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除本公司外,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国投高科持有的其他与汽车行业相关的公司股权有:

序号	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是否控股
1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汽车发动机进排气门	4.89%	否
2	东方久乐汽车安全气囊有限公司	汽车安全气囊系统及其关联零部件	23.35%	否
3	贵州煜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汽车柴油发动机净化系统研发、生产	7.00%	否

(1)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设备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审批的在取得批准前不得经营),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主要产品为各种规格的汽车发动机进排气门,分为汽油机气门和柴油机气门两大类。

(2)东方久乐汽车安全气囊有限公司

东方久乐汽车安全气囊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汽车安全气囊及相关产品,经销汽车零配件,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售配件和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的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主要产品为汽车安全气囊系统及其关联零部件。

(3)贵州煜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煜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从事汽车柴油发动机净化系统研发、生产。销售本企业的自产产品。)

虽然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久乐汽车安全气囊有限公司和贵州煜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均与汽车行业相关,但上述三家公司均不生产和销售汽车燃油系统产品,且国投高科不具备控制上述三家公司的能力,故本公司与上述三家公司并不构成同业竞争。

2、与实际控制人国投公司控股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目前,国投公司控股21家企业。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与国投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3、与华域汽车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为华域汽车,其经营范围包括汽车、摩托车、拖拉机等交通运输车辆和工程机械的零部件及其总成的设计、研发和销售,公司与华域汽车同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但华域汽车目前并不从事汽车燃油箱相关业务,所以目前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华域汽车业务未来向汽车燃油箱系统方面拓展,而导致与本公司同业竞争的发生,华域汽车及其余三家发起人在发起人协议中承诺:"在亚普股份成立后,作为亚普股份的股东在其持有亚普股份的股份期间,不得直接或间接以业主、股东、代理和任何其他方式从事制造、销售和开发汽车燃油箱系统的活动。"

(三)关联交易

1、本公司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与本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对象主要分为三类:第一类为控股股东国投高科、实际控制人国投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交易内容为国投财务公司和国投高科向本公司的贷款、委托贷款、融资租赁以及本公司收购融实国际持有的YFS公司股权;第二类为本公司合营企业东风亚普,交易内容为原材料及油箱产品的购销及相关技术服务;第三类为华域汽车的关联方,交易内容主要为本公司向华域汽车关联方销售油箱产品。

2、与国投高科、国投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国投高科、国投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①资金拆借

2015年,国投财务公司对公司贷款24,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国投财务公司	6,000.00	2015-03-12	2016-03-12	贷款利率4.922%
国投财务公司	3,000.00	2015-04-27	2016-04-27	贷款利率5.0825%
国投财务公司	4,000.00	2015-07-28	2016-07-28	贷款利率4.462%
国投财务公司	5,000.00	2015-08-25	2016-08-25	贷款利率4.462%
国投财务公司	5,000.00	2015-11-27	2016-11-27	贷款利率3.915%
国投财务公司	1,000.00	2015-12-09	2016-12-09	贷款利率4.35%

2016年,国投财务公司对公司贷款14,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国投财务公司	6,000.00	2016-03-16	2017-03-16	贷款利率3.915%
国投财务公司	5,000.00	2016-11-29	2017-11-29	贷款利率3.915%
国投财务公司	3,000.00	2016-12-23	2017-12-23	贷款利率4.35%

2017年,国投财务公司对公司贷款17,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国投财务公司	1,000.00	2017-01-23	2018-01-23	贷款利率4.35%
国投财务公司	8,000.00	2017-03-20	2020-03-20	贷款利率4.275%
国投财务公司	8,000.00	2017-05-22	2020-05-22	贷款利率4.275%

2015年,国投财务公司对本公司贷款利率水平为同期基准贷款利率或下浮10%、下浮8%、下浮5%;2016年,国投财务公司对本公司贷款利率水平为同期基准贷款利率或下浮10%;2017年,国投财务公司对本公司短期贷款利率水平为同期基准贷款利率,长期贷款利率水平为同期基准贷款利率下浮10%。自2014年以来,金融机构基准贷款利率如下:

调整时间	六个月以内(含六个月)	六个月至一年(含一年)	一至三年(含三年)	三至五年(含五年)	五年以上
2014.11.22	5.60%	5.60%	6.00%	6.00%	6.15%
2015.03.01	5.35%	5.35%	5.75%	5.75%	5.90%
2015.05.11	5.10%	5.10%	5.50%	5.50%	5.65%
2015.06.28	4.85%	4.85%	5.25%	5.25%	5.40%
2015.08.26	4.60%	4.60%	5.00%	5.00%	5.15%
2015.10.24	4.35%	4.35%	4.75%	4.75%	4.90%

②关联方租赁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芜湖亚奇	机器设备	2,000.00	2014-7-30	2017-7-20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芜湖亚奇	机器设备	2,000.00	2017-12-27	2020-12-27

③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6年3月,亚普美国向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国投公司全资子公司融实国际收购其持有的YFS公司100%股权。

3、与合营公司东风亚普的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对东风亚普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见下表:

单位:万元

定价方式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交易内容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市场价格	产品及材料;工装、配件、原料;技术服务费	11,509.68	1.63	产品及材料;工装、配件及原料	1,787.17	0.27	产品及材料;提供技术服务	1,409.00	0.22
合计		11,509.68	1.63		1,787.17	0.27		1,409.00	0.22

对东风亚普采购商品、接受劳务见下表:

单位:万元

定价方式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交易内容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市场价格	产品及材料	40,304.93	7.13	产品及材料	27,366.77	4.97	产品及材料	14,842.28	2.95
合计		40,304.93	7.13		27,366.77	4.97		14,842.28	2.95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与东风亚普交易采取市场化协商定价,发行人不存在按低于市场价向东风亚普采购产品的情形,也不存在向东风亚普销售产品毛利率高于与其他客户交易的平均毛利率的情形。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东风亚普无偶发性关联交易。

4、与华域汽车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规定,遵循严格关联方定义,大信会计师将华域汽车部分关联方界定为本公司关联方,将其与本公司的交易界定为关联交易。

华域汽车及其关联方股权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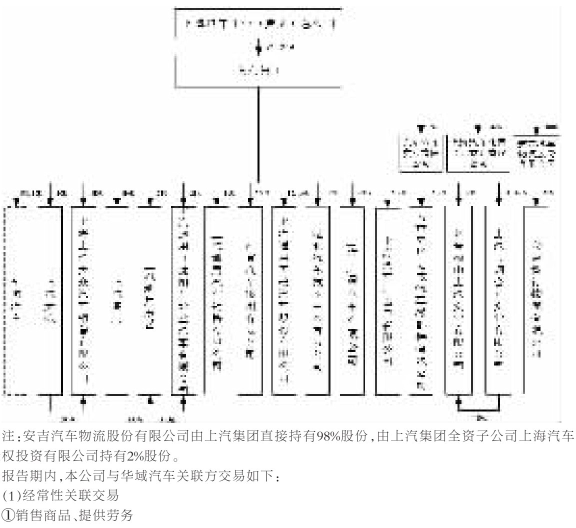

注:安吉汽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由上汽集团直接持有98%股份,由上汽集团全资子公司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2%股份。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华域汽车关联方交易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定价方式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交易内容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汽大众	市场价格	产品、工装、配件	143,568.16	20.29	产品	127,571.23	19.46	产品	118,703.67	19.10
上汽通用	市场价格	产品、工装、配件	96,263.12	13.61	产品及材料;工装、配件;技术服务	85,517.31	13.04	产品及材料;工装;技术服务	88,963.75	14.31
上汽集团	市场价格	产品、工装、配件	6,174.80	0.87	产品;工装、配件;技术服务	982.01	0.15	产品;工装;技术服务	1,808.28	0.29
上汽通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产品、工装、配件	2,724.01	0.38	产品及材料;工装、配件;技术服务	3,138.28	0.48	产品及材料	3,110.24	0.50
南京汽车	市场价格	产品、工装、配件	2,057.45	0.29	产品;工装、配件;技术服务	2,341.31	0.36	产品	3,481.52	0.56
上汽大通	市场价格	产品、工装、配件	1,632.39	0.23	产品	990.89	0.15	产品;工装;技术服务	662.15	0.11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产品及材料、工装、配件	475.64	0.07	产品及材料;工装、配件;技术服务	277.33	0.04	产品及材料	82.85	0.01
上汽通用五菱	市场价格	产品、劳务	272.98	0.03	产品;工装、配件;技术服务	519.81	0.08	产品	1,469.67	0.24
合计			253,168.55	35.77		221,338.17	33.76		218,282.13	35.12

注:上汽大众包含: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仪征分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新疆)有限公司。

上汽通用包含: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上汽通用东岳、上汽通用(沈阳)北盛、上汽通用武汉分公司。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含: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分公司、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郑州分公司。

②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定价方式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交易内容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汽大众	市场价格	采购商品	92.87	0.02	采购商品	171.24	0.03	采购商品	436.26	0.09
上汽大众	市场价格	试验费	13.81	0.00						
烟台福山上汽实业有限公司	市场	油箱排序费	372.59	0.07	油箱排序费	259.73	0.04	油箱排序费	73.24	0.01
烟台福山上汽实业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租赁费	237.38	0.04	租赁费	280.97	0.05	租赁费	602.08	0.12
南京东华力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采购商品	447.03	0.08	采购商品	123.86	0.02	采购商品	164.33	0.03
安吉智行物流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运输费	358.29	0.06	运输费	105.75	0.02	运输费	163.06	0.03
安吉智行物流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	–	油箱排序费	60.00	0.01		–	–
联合汽车电子	市场价格	采购商品	45,769.01	8.10	采购商品	48,606.68	8.83	采购商品	52,702.56	10.47
合计			47,290.98	8.37		49,608.23	9.00		54,141.53	10.75

联合汽车电子为本公司的油泵供应商。报告期内,本公司从联合汽车电子处采购油泵金额及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保持逐年下降。

联合汽车电子为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其他投资方主要是外资企业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根据上汽集团2016年年报显示,"根据联合汽车电子公司章程,该等公司的相关活动须经投资双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故为本集团之合营企业。"故上汽集团无法单独对联合汽车电子实施控制。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油泵供应商通常由发行人客户指定,汽车整车厂商与燃油泵生产企业直接协商确定油泵采购价格,然后本公司执行客户与燃油泵生产企业商定价格与燃油泵生产企业签订采购合同,上述价格将直接在燃油系统总成价格中体现。联合汽车电子为发行人关联方上汽集团合营企业,上汽集团无法单独对联合汽车电子实施控制,发行人在联合汽车电子处采购价格执行客户与联合汽车电子商定价格,故发行人与联合汽车电子的定价公允。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华域汽车关联方无偶发性关联交易。

(3)与华域汽车关联方交易必要性及定价公允性

较本公司其他关联交易,本公司与华域汽车关联方交易有以下三个特点:(1)华域汽车非本公司控股股东,其仅为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持股5%以上的股东;(2)本公司并不直接同华域汽车有相关交易,而是同华域汽车控股股东上汽集团及其子公司、合营公司之间的交易;(3)本公司主要向上述关联方销售油箱产品,其中向上汽大众、上汽通用的销售占据关联交易绝大部分。

本公司同上汽大众、上汽通用的交易是我国汽车行业格局和本公司市场定位所决定的。我国的汽车工业起步于合资模式,行业集中度高,合资企业长期占据我国高端乘用车市场的大部分份额,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报告期内,上汽大众、上汽通用、一汽-大众为我国乘用车销量排名前三位的整车厂,而本公司是我国塑料油箱行业龙头,定位于制造高质量产品,服务于高端客户,本公司为上汽通用、上汽大众配套是公司综合竞争力及行业龙头地位的体现。

以上汽大众、上汽通用为代表的华域汽车关联方独立经营,并完全按照市场化方式选择供应商及客户,其向本公司采购的油箱产品也采用市场化定价方式。

5、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基本年薪	绩效奖金	合计	基本年薪	绩效奖金	合计	基本年薪	绩效奖金	合计
孙岩	19.38	–	19.38	46.03	87.32	133.35	44.64	110.91	155.55
姜林	39.54	54.51	94.05	39.11	75.11	114.22	42.16	94.97	137.13
徐松俊	39.54	70.36	109.90	39.11	79.35	118.46	42.16	88.91	131.07
刘亮	39.54	70.79	110.33	39.11	75.11	114.22	42.16	88.91	131.07
崔龙峰	39.54	70.56	110.10	39.11	79.80	118.91	42.16	89.59	131.75
朱磊	34.88	47.89	82.77	34.52	65.88	100.40	37.86	78.44	116.30
钱晨光	32.64	25.43	58.07	32.40	31.27	63.67	27.28	–	27.28
俞蔚东	27.13	–	27.13	–	–	–	–	–	–
合计	272.18	339.54	611.72	269.39	493.84	763.23	278.40	551.73	830.13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2016年较2015年减少66.90万元,降幅为8.06%,2017年较2016年减少151.51万元,降幅为19.85%。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呈现逐年下降趋势,具体原因如下:

(1)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2016年较2015年减少66.90万元,其中绩效奖金减少57.89万元,主要系公司上市工作未达到预期,除2014年新任监事钱晨光外的关键管理人员绩效奖金减少89.16万元。

(2)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2017年较2016年减少151.51万元,其中绩效奖金减少154.30万元,主要系公司总经理变更,原总经理离职绩效奖金减少87.32万元,而新总经理未有绩效奖金。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呈下降趋势,主要系业绩考核及总经理变更等因素影响,不存在降低关键管理人员薪酬节省成本、借以调节利润的情形。

6、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项目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国投财务公司	期末存款	37.24	119.70	11.30
国投财务公司	利息收入	7.10	4.35	8.09
国投财务公司	应收利息余额	0.00	0.49	–
国投财务公司	利息支出-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485.45	–	–
国投财务公司	利息支出-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361.85	777.22	773.05
国投高科	利息支出-委托贷款利息支出	–	–	453.75

发行人在国投财务公司开立了存款账户,国投财务公司发放贷款至该存款账户,发行人根据资金需求支取该账户内资金并在月末计提应收、应付利息。报告期内,除为偿还贷款本金及支付利息存入款项外,发行人没有将自有资金存入国投财务公司。发行人在国投财务公司的存贷款及利息收支财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四)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国投财务公司对本公司贷款、贷款利率水平基本为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基准利率下浮10%、基准利率下浮8%或基准利率下浮5%,控股股东国投高科不存在利用其控股地位转移公司利润或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产供销系统独立、完整,同东风亚普的关联交易数额及占公司主营业务总额比例较小。同华域汽车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占主营业务总额比例较大,上述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大,但上述交易均采用市场化定价方式,相较于公司与其他客户之间同类交易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亚普股份自2015年至今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并有效执行《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和文件中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遵循了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独立性没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关联交易决策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相关权限、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及关联方回避制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起任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2017年领取薪酬情况	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	与公司的其他利益关系
郝建	董事长	男	57	2017.04.21	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人才规划办公室干部,中央机关讲师团湖南团郴州分团桂阳县教师进修学校英语教师,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技术经济研究中心助理工程师,国家原材料投资公司项目二部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有色金属处副处长,国原实业开发公司部门经理,国投交通公司项目经理、责任项目经理,国投煤炭公司副总经理,国投高科总经理;现任国投公司第一巡视组组长、国投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国投印尼巴布亚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1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自2012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国投公司第一巡视组组长、国投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国投印尼巴布亚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	1.00	0	无
张海涛	副董事长	男	59	2017.04.21	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电焊机研究所产品设计科工程师,上海纳铁福传动轴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双龙汽车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副社长、代表理事、共同代表董事,上汽集团副总经济师;现任华域汽车董事、总经理。自201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华域汽车董事、总经理	1.00	0	无
俞蔚东	董事、总经理	男	61	2017.04.21	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国家计委国民经济综合计划局消费资料平衡处干部、副主任科员,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党委书记,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国投高新特别顾问,自2016年5月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自201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无	27.13	0	无
潘吉明	董事	男	45	2017.04.21	硕士。曾任上汽大众物流部计划科计划员、物流部驻德国大众代表,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总裁办公室秘书、秘书科副科长,上汽集团总裁办公室秘书科经理、乘用车分公司车型平台部项目总监、华域汽车规划发展部执行总监、上汽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上汽集团规划部总经理。自2010年4月至2011年6月任亚普有限董事,自201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上汽集团规划部总经理	1.00	0	无
张粮	董事	男	57	2017.04.21	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国家轻工业部工程师,国家机电轻纺投资公司副处长,国投公司业务经理、汽车零部件投资部责任项目经理,国投机轻有限公司责任项目经理,国投高科基建部经理;现任国投创合(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东方久乐汽车安全气囊有限公司董事。自201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国投创合(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东方久乐汽车安全气囊有限公司董事	1.00	0	无
章廷兵	董事	男	47	2017.04.21	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海军92609部队工程师,国投高新财务部经理,湖南湘瓷科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国投高科审计业务主管,国投高新高级投资经理,国投高科生产经营部副经理;现任国投高新综合部经理、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2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国投高新综合部经理、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00	0	无
李元旭	独立董事	男	52	2017.04.21	教授、博士生导师。1995年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拥有工学学士、理学硕士、经济学博士学位。毕业后在复旦大学任教,获得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青年教师奖,2001年被复旦大学聘为正教授,2012年聘为复旦大学长期合约正教授,目前还担任香港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客席教授、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12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香港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客席教授、上海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50	0	无
周芬	独立董事	女	37	2017.04.21	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河海大学技术经济及管理博士,复旦大学理论经济学博士后,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五研究所运行管理部主管、弘业期货证券部总经理、嘉合基金研究部总监助理。现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霍尔果斯万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万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董事等职务。自201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霍尔果斯万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万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董事	–	0	无
朱永锐	独立董事	男	49	2017.04.21	硕士。曾任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书记员、代理审判员,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英国史密夫律师事务所(伦敦)中国法律顾问,北京市铭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英国特许仲裁员协会会员。自201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英国特许仲裁员协会会员	–	0	无
李俊喜	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17.04.21	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交通部财务局物价处干部,国家交通投资公司资金财务部会计处干部,国通天港事业开发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国投交通事业公司计财部经理,国投物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国投高科副总经理。现任国投高新副总经理,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国投高新副总经理、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00	0	无
翟俊	监事	男	44	2017.04.21	硕士,工程师。曾任国投机轻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助理,国投北京汽车玻璃钢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国投南光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国投汽车零部件投资部项目经理,法雷奥汽车空调湖北有限公司董事、中方副总经理,国投高科高级项目经理;现任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黑旋风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河南科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河南科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黑旋风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00	0注	无
钱晨光	监事	男	51	2017.04.21	大学学历,工程师。曾任本公司团委书记、规划部副经理、东风亚普质量部部长、本公司销售部副经理、客户中心副经理、客户中心总监等职;现任芜湖亚奇董事长,本公司工会主席。自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芜湖亚奇董事长	58.07	0	无
姜林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47	2017.04.21	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扬州汽车塑料件制造公司财务科总账会计、财务部会计科长、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亚普澳大利亚执行董事、总经理,东风亚普董事长,亚普开封董事长,亚普美国董事,亚普USA董事。自2006年至2011年6月任亚普有限副总经理,自201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亚普澳大利亚执行董事、总经理、东风亚普董事长、亚普开封董事长、亚普美国董事、亚普USA董事	94.05	0	无
徐松俊	副总经理	男	53	2017.04.21	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工程师。曾任扬州汽车塑料件制造公司车间员工、一车间主任助理、扬州工厂厂长、生产部经理;现任亚普佛山执行董事、亚普宁波执行董事、大江亚普副董事长、亚普墨西哥董事。自2001年6月至2011年6月任亚普有限副总经理,自201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亚普佛山执行董事、亚普宁波执行董事、大江亚普副董事长、亚普墨西哥董事	109.90	0	无
崔龙峰	副总经理	男	47	2017.04.21	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前身扬州亚普汽车塑料件有限公司开发部副科长、技术中心主任助理、客户中心经理、上海分厂厂长;现任亚普捷克执行董事兼CEO、亚普德国执行董事。自2006年至2011年6月任亚普有限副总经理,自201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亚普捷克执行董事兼CEO、亚普德国执行董事	110.10	0	无
刘亮	副总经理	男	50	2017.04.21	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扬州塑料二厂三车间工艺员、技术科工程师,扬州汽车塑料件制造公司技术部工程师、开发部设计工程师、开发部经理助理、规划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亚普俄罗斯执行董事。自2006年至2011年6月任亚普有限副总经理,自201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亚普俄罗斯执行董事	110.33	0	无
朱磊	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17.04.21	硕士,工程师。曾任本公司前身扬州亚普汽车塑料件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芜湖亚奇总经理、行政部总监;现任芜湖亚奇董事、亚普印度董事长。自2000年10月至2011年6月任亚普有限董事会秘书,2006年3月至2011年6月任亚普有限纪委书记,自201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纪委书记,自2014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	芜湖亚奇董事、亚普印度董事长	82.77	0	无

注:翟俊通过上海新坤道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持股比例约0.0063%。

八、本公司控股股东简要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国投高科是国投公司负责除能源、交通、矿产之外综合型投资业务的全资子公司,也是国家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试行创业风险投资和中央财政资金参股设立创业投资基金的受托管理机构。

国投高科主要投资领域涉及医药制造业、生物、医疗器械、化学原料及制品、机械、汽车、电子信息、新材料、高新农业、食品加工、建材橡胶、针纺织品、技术服务业、新能源、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等领域。国投高科自成立以来,以股权投资与管理的方式积极开展了高科技项目的开发与培育。

国投高科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注册资本64,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潘勇。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国投高科持有本公司25,245.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6.1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国投高科总资产1,034,339.65万元,净资产695,747.59万元,2017年净利润148,524.5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九、本公司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会计信息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1,905,578.04	454,714,874.40	372,862,314.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504,982.38	171,532,456.33	137,714,455.14
应收账款	1,243,217,435.94	990,572,410.29	845,779,746.52
预付款项	168,029,651.53	204,460,410.60	96,654,976.34
应收利息	39.83	4,856.36	
应收股利		3,927.00	
其他应收款	7,963,856.89	7,052,938.36	7,037,980.18
存货	1,124,926,186.97	967,325,504.26	773,258,944.81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074,547,731.58	2,795,667,377.60	2,233,308,417.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04,973.78	13,013,997.86	14,522,983.9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9,159,381.42	124,260,075.79	111,564,672.4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62,150,064.47	1,613,514,388.78	1,503,663,650.77
在建工程	193,111,967.77	139,988,913.96	153,289,448.4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下转D3版)